



吴心成 / 著

<http://zimicn.blogspot.com>
Version 1.0 - 2008-08-20
Created by zimicn (陈志成) - 陈志成
CU - OR

仙人球

义教园地倔强成长的仙人球

XIANRENQIU



<http://mizzkitten.blogspot.com>
Kitten Doodle Brush 2
created by MizzKitten
CU OR

仙人球

义教园地倔强成长的仙人球

吴心成 / 著

XIANRENQIU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仙人球/吴心成著. —北京:中国电影出版社,
2012. 7

ISBN 978 - 7 - 106 - 03543 - 3

I. ①仙… II. ①吴…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75521 号

责任编辑:纵华跃

封面设计:嘉海文化

版式设计:嘉海文化

责任校对:杨晓明

责任印制:庞敬峰

仙人球

吴心成 著

出版发行 中国电影出版社(北京北三环东路 22 号) 邮编 100013

电话:64296664(总编室) 64216278(发行部)

64296742(读者服务部) E-mail:cfpwygb@126.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春雨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2 年 9 月第 1 版 201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规 格 开本 / 880 × 1230 毫米 1/32

印张 / 5 插页 / 2 字数 / 120 千字

印 数 1 - 2000 册

书 号 ISBN 978 - 7 - 106 - 03543 - 3/I · 0807

定 价 18.00 元

在某张比例尺大于 1:10000 的地图上，你可能会找到“三工泾”这么一个小镇。作为小镇上的居民，可能会遇到这么件事儿：某人问小镇居民：“你住哪儿啊？”

“哦，三工泾。”

“三公斤？我家还住六斤呢！”

于是居民不得不大费周折地去解释是哪三个字，是在地球上哪个位置。

陈煜家就住在三工泾镇。虽说三工泾以“三”开头，而“三”又代表多数，但事实上三工泾很小。很多事物只能用“一”来做数词，比如：一所重点小学、一所中学、一个酒店、一个公园、一条古街、一座古桥、一个商业区、一个菜市场……

由于“三工泾”只有一所重点小学，而人都愿意力争上游，所以陈煜就就读于那儿。

那所学校叫“长龙小学”，长龙小学因边上的古桥——长龙桥而得名。镇政府为了保护文物更为了饱其腰包而申请财政拨款，在其外面套了个壳子，名曰“长龙公园”。以此类推，便还有“长龙大桥”、“长龙大道”等一系列建筑工程。

作为陈煜的父亲——陈阿龙有一点是非常自豪的。当然不是因为自己的名字与中国文化有甚渊源，而是他为自己的儿子取的名：一个“煜”字。

这个“煜”字可是有来头的，真不是一般的字。在乡下那块

土疙瘩上，能取出那么有文化的名字，实属难得。陈阿龙一看儿子的名字，再看看自己的名字，除了怪自己爸妈没文化外，更有一种成就感油然而生，直冲大脑，全身血管膨胀不少。

当然，红花总得有绿叶衬，好比一个富人不遇上几帮子穷人又怎么会觉得自己有钱呢？

陈阿龙将他知道的各个朋友的子女的名字一一与自己取的名字做比较。这下，他感觉自己更厉害了！一看别人的名，都怎一个俗字了得！都是什么“佳”啊，“宇”啊，“飞”啊之类的，毫无新意。更可笑的是有一家人给孩子取名为“心成”，取义“心想事成”，乍一看甚好，但再一打听，发现那可怜的娃儿姓“吴”。陈阿龙得意道：“俗！蠢！‘煜’是跟皇帝一个名啊！”

陈阿龙为了早日当上“太上皇”，便决定将儿子培养成“全才”，当“人王”，于是决定注重孩子的幼儿教育。后又听说有胎教，便恨自己的消息不够灵通，让儿子输在了起跑线上，不然从受精卵开始就对儿子进行文化熏陶，没准一出世叫的不是“哇……哇……”而是“Father and mother I love you！”但陈阿龙有不服输的性格，认定只要自己严格监督，是很快能将儿子落后别人的十个月补上的！

陈阿龙考虑再三，觉得儿子以后要当文学家。因为他听说似乎那个叫“煜”的皇帝也是个搞文学的。不过，显然陈阿龙不知道他最后是被文学搞死的，不然陈阿龙就肯定不会让陈煜去当文学家。

在很多家长中，当文学家的第一步永远是背唐诗。所以，陈阿龙决定，一旦儿子会说话，便教他背出《唐诗三百首》。而小陈煜似乎会意了陈阿龙的意思，竟保持缄默到5岁。无奈，陈煜又落后别人整整5年。

当陈煜第一次开口叫“爸爸、妈妈”时，陈阿龙和陈母并没有为儿子讲的是土话而生气，反而喜极而泣，不厌其烦地让陈煜叫“爸爸、妈妈”。但陈煜父母显然是理性的人，没有过几天，他

们就下定决心，要让陈煜开始好好学习。不能输在起跑线上！

于是，从陈煜开口时，他的童年在他父母的计划中就已经结束了，但无奈，计划赶不上变化……

陈父决定按计划进行，先让儿子背诗。但背什么诗好呢？唐诗？诗经？现代诗？陈父实在拿不定主意，想：干脆都让他背吧！开卷有益，多多益善……

陈父用自己为数不多的阅历竭尽所能地去想还有没有什么漏掉的。可惜书读了那么多年，课本上的基本都忘了，倒是当时偷偷地看平江不肖生的小说的场景还历历在目。但话说回来，这是很值得高兴的事，因为这证明了陈父是个孝顺的孩子，他把在学校里学的诗词歌赋大部分还给了老师，自己则只留了一点点。比如他记得“农家少闲月”，却还掉了下半句，好在忽然想起了一句字数相当的——“对饮成三人”，顿时感到自己“学富六车”、“才高九斗”。但新的问题又来了，是谁写的？他想着李白，又念着白居易，最后情不自禁地破口而出——孟浩然！好似便秘已久的人突然一泻千里，一种舒畅感油然而生。

陈父越背越激动，结果竟怀揣 50 元就往书店跑。殊不知最近 CPI（消费物价指数）上涨得厉害，50 元已经买不到多少书了。到了书店，陈父一看书价，登时傻眼，自己这 50 元只够买两本书。他总觉得以前书没那么贵的，努力想了想，发现已经想不起来最近一次去书店买书是什么时候了。陈父确实不需要去书店买书，他不需要看，也不需要像某些人一样装有文化。

陈父想了想，觉得钱带少没关系，只要挑上一本好书，就是值得的。他坚信。精挑细选出好货，孩子教育不马虎！

他随手拿起一本《诗经》，随手一翻，看到《诗经·秦风·无衣》。顿时感到不妙，连衣服都没有了，还不是少儿不宜啊？

陈父将书翻到目录，只见一排题目看得他眼花缭乱，直冒汗。只见目录上写着：《芣苢》、《氓》、《关雎》……一眼望去，只认识一个“关”字。陈父不服输的劲儿又上来了，打算念出每个题



目。“不吕（芣苢）、民（氓）……”

不幸总是结伴而行。陈父的声音恰好被一个好事者听见，那人白了陈父一眼，说：“是芣苢和氓！文盲也学人看《诗经》啊！猪鼻子里插葱，装象！”

陈父被说得一阵脸红，就将葱从鼻子里拔了出来，将《诗经》放回原处。

陈父在书柜前徘徊许久，就是找不到《唐诗》、《宋词》，不知道这两本宝贝被店主藏在了哪里。陈父又找了一阵，终于在书柜的旮旯里看到了《唐诗》、《宋词》。

陈父略翻一下《唐诗》，觉得很满意；再一翻《宋词》，就感觉不对了！他想，这个宋人怎么那么无知，连诗都不会写，写得跟散文似的。在陈父看来，诗的格式应该为几个字一行几个字一行的，其他的都是糟粕。于是，他将《宋词》塞回了那个旮旯里。

最后只剩下现代诗可供选择了。陈父挑了本封面光彩照人、花花绿绿的，认定美丽的外表下必定拥有一个高雅的灵魂。可惜陈父再次错了，因为他不知道现在有些拥有美丽外表的人做出的一些龌龊事。

陈父端详封面半天，决定去拜读一下，他翻开第一页，只见纸上印着：

夜
啊！
夜，
你是
一个
美丽的
精灵！
我
愿意

拜倒在
你
你那

(陈父傻眼了，因为他发现这几个字占了足足一页，得翻页了)

美丽的
脚下，
来抚慰
我
受伤的
灵魂
!!!

陈父不明白，为什么一首即使算上标点也不过 50 个字的诗竟然要独占一整张纸头？更令他百思不得其解的是，为什么几个助词可以占一行？更恐怖的是结尾的三个感叹号，竟然也占了一行……莫非诗人是在购物时突发灵感，然后毅然咬破手指，写在开出的狭窄的发票上？若真是那样，就值得我们敬佩了！

由于陈父没有想到这是首“血诗”，只认为这是只“血尸”，就毫不犹豫地将书放了回去。因为他觉得花二十几块钱买一百来张草稿纸实在是不合算。

陈父没有实现来时的远大志向，怀揣一本《唐诗》便打道回府。

陈煜自从说话以后，顿觉说话的可贵，便整天叽里咕噜着，下定决心要将少说的话补回来，但无奈心有余而力不足，咕哝半天也没人听得懂一句话。只好学周伯通的左右互搏，来个“左右互聊”，一会儿蹦到左边说一通，一会儿蹦到右边嚷一通。

陈父手捧《唐诗》回家后，就把儿子叫到身边，说：“从今天开始，你要背这个，知道了吗？”

陈煜看见颜色鲜艳的东西，就想去抓，恋恋不舍地将含在嘴里的右手拿出去抓书，同时不忘将左手伸进嘴巴里补充营养。

陈父见状，心中大喜。想，这孩子天资聪颖，必成大器！就将书递给了儿子。

可陈父发觉儿子不像是想看书，倒是像撕书！便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劈手来夺。无奈陈煜天生神速，一下子超越了光速，只听得“嘶啦——”一声，封面与书就身首异处。陈父鉴于儿子如此表现，不由得怒从心头起，就想教训教训儿子，所幸被陈母拉住，才使得陈煜的屁股幸免于难。

陈父、陈母的计划无奈又得搁置了，他们打算等陈煜上了幼儿园再叫他背诗。因此，陈煜再次落后其他孩子两年，彻彻底底地输在了起跑线上。

幼儿园时，陈煜再也没有理由以年龄的优势来反抗他的父母，便只好作罢，乖乖地拿起被他撕破了封面的《唐诗》，在陈父的指导下，咿呀地背了起来。

陈父每天让儿子背两首诗，这样，半年之内就能背完三百首，在同龄人当中，肯定能领先。但事情的顺利发展单靠一方的一厢情愿是无济于事的，要不怎么会说怕猪一样的队友呢？陈煜起先也对唐诗有好感，认为唐诗是有修养、有才学的人才会背的。因为他班上有一个小女孩，她妈妈是他的班主任，她长得特好看，而且会背唐诗。显然，一个美女对陈煜的激励要比陈父对陈煜的激励大得多。

于是，陈煜每天端坐于书桌前，手捧《唐诗》，开始了为了获得女孩子好感的苦读之旅。陈父见了心中很是欣喜，就决定让儿子每天在他洗澡的时候大声背给他听。陈父认为这样做不仅节省了时间，更能加深儿子的印象。

头几天还好，因为陈煜能挑简单的背，尤其是那些字数少，



拼音易拼的诗来背。像什么《鹅》啊，《清明》啊之类的。背诵起来还是挺方便的。可一到后来，简单的诗都给自己挑完了，只剩下那些又长又臭的，像一块封建女性的裹脚布。但陈煜畏于父亲的威严，便开始瞎编：“两个黄鹂鸣翠柳，一行白鹭上青天……上青天……一不小心掉下来，吓死青蛙一大片！”见父亲没有发觉自己的是在创作，便非常自得，又接着嚷道：“独在异乡为异客，每到好节想家人。”嚷到一半，顿生悔意，发现自己才思枯竭编不下去了，就发挥自己的特殊才能——乱嚷一通。陈父一心只顾着洗澡和唱张学友的《一路上有你》，“一路上有你/苦一点也愿意/就算是为了分离与我相遇。”所以也就没有听清多少，只觉大概字数够了就算儿子过了。其实陈父很单纯，因为他并不防他儿子拿着书读，然而陈煜更加单纯，竟完全没有想到可以作弊！这对父子，彻彻底底地将“性恶论”推翻了。

陈煜凭借自己的才华与特异功能以及小美女的鼓励，又挺过了几天。但无奈能力有限，无法逾越。此时的陈煜一看古诗就犯晕，只想睡觉，偶然随便一翻，竟发现一张插图。陈煜一下子兴奋了起来，画上那人戴着布帽，长须飘飘，边上俩字——李白。陈煜又仔细搜罗，又见一张，画上那人戴着布帽，长须飘飘，边上仨字——白居易。陈煜再找，发现还有好几张插图，人长得几乎一模一样，但名字各不相同。于是，陈煜顿悟——古时候的人原来长得都是一样的！由此可见盗版图书以及劣质图书对青少年的毒害。

这天，由于陈煜发现了一个真理，一时兴奋竟忘了背唐诗，而陈父又按时去洗澡了。陈煜只得保佑自己有如神助，瞬间背出。但无奈神作为封建糟粕已经被赶尽杀绝，陈煜无神可来相助，便又回想那个小女孩，只可惜那女孩的脑子无法借来使用，只搅得陈煜头更乱。

时间在不恰当的时候总是飞逝，而陈煜面对着一首首即使自己将所有会写的字都写出来也比不上一首诗的字数的诗手足无措。

当陈父哼着《一路上有你》出来，陈煜感到头皮发麻。但是陈父显然没有注意到任何异样，让陈煜的头皮白白发麻了。因为他只跟陈煜说早点睡觉。陈煜的感觉如同一个做错了事的学生等待着一顿批评，而老师却似骂非骂，不痛不痒地对他说了几句，反而感觉更加不舒服。

但事实上，单纯的陈父只是忘记了而已，仅此而已。

遗忘是有惯性的，一天忘了就会像刚刹车的汽车一样再滑过几天，而几天一忘就搞不好会终生遗忘，只有触景生情或有人提醒才会记起。可陈父并没有得到使他想起这件事的契机，所以就将此事彻底遗忘了。而陈煜也向他爸爸看齐，陪他一起忘记，将每天用来背唐诗以及编唐诗的时间用于看《三国演义》的连环画，然后按时睡觉。

陈父打算将儿子培养成一个文学家的计划就这样无疾而终了。然而，幸亏这样，才使得陈煜没有沾染上文人的酸臭味，亦使得陈煜拥有一个较完整的快乐的童年。

2

童年的快乐时光总是过得飞快，就跟现在的房价涨得一样快，昨天兜里的钱还能买个百来个平方米，今天就只能买它的一半了；陈煜感觉自己昨天还在为背唐诗而头痛，现在却已经坐在四年级的教室里为默写而痛苦了。

四年级对陈煜来说是人生的一个小转折，因为长龙小学变成了重点小学，而陈煜原来就读的学校却仍旧停留在普通小学的深渊里。陈父坚信重点出人才，便不惜财力、物力，去托关系，请客，还买了几条中华烟，终于将陈煜送到了长龙小学。为了上学方便，一家人还在附近租下了房子，一家人蜗居于三工泾。

陈煜刚进长龙小学时，新鲜感十足，看看这儿，看看那儿，



惊讶地发现怎么也看不完，比自己原来的学校大得多，名字也更有文化。陈煜犯了个错误，名字有文化，往往内在就没文化，这两者很难达成共识，总是你死我活，或者两败俱伤，偶有幸存者。

新学校总伴随着新老师、新同学，当然还有陈煜的新心情。

刚进这所重点小学的陈煜很爱在新老师和新同学的面前表现自己。于是，无论老师提出的问题自己是否会答，他都只管举手，而且是举过头顶，常常为了引起注意而一蹦一蹦。老师好心也好奇，见新同学如此活跃，便不管他会不会只管叫他。有时，陈煜能与老师一拍即合，站起来流利地回答；但更多时候，陈煜与老师一个巴掌拍不响，陈煜站起来支支吾吾，不知道说什么好。所幸陈煜从小就会瞎编，总能将老师说得云里雾里，老师都云里雾里了，同学更是腾云驾雾，不知所云了。

很多小孩子有个共同的优点，就是做事非常积极，没有任何厌世的情绪，但一旦自己的积极性被别人漠视，就会暴露出争宠的缺点。那些经常被老师提问的学生因为陈煜的介入而被老师忽视，心中甚为不平，他们总结了一下经验教训，很快得出了一个结论：因为他手举得比自己高。

重点小学的学生连举手都规矩得不得了，都是身体坐正，手掌与手臂成同一直线，手臂与桌面垂直。这样的动作虽然文雅，但视觉的冲击力远不及陈煜的跳跃式举手。

于是，大家开始向陈煜学习“陈式发言”，一个个都跳跃发言。这样一来，理应是机会人人平等，可是无奈，陈煜没有地理优势，坐在前排的同学都将手举到了老师鼻子底下，再不让他们发言，于情于理都不堪啊。

陈煜渐渐发觉自己无论把手举得多高，老师都将他视为空气，便渐渐地放弃了举手，不再浪费体力来举手，毕竟“陈式发言”很费力。

之前，陈煜上课一直发言，在主观意识上认为偌大个教室里只有他和老师；现在陈煜才发现课堂上还有其他同学，以及还有

他的同桌。

小学的课比较简单，正因为简单，上课就会觉得无聊，所以大家会纷纷选择举手，然而陈煜由于老师的无视，连手都不愿意举了，他便丧失了上课的唯一乐趣。人在失去一种东西后往往会急于寻找另一种东西，以求获得心理上的安慰。所以，陈煜开始和他的同桌搭讪。这是陈煜来到长龙小学的几天来的第一次人际交流。

陈煜碰碰他昏昏欲睡的同桌，说：“嗨，你觉得这老师上课上得怎么样？”

“什么？”陈煜的同桌还未脱离梦境，过了一会儿才回过神来。“哦……上得还好吧，就是太简单了。我不听都懂，所以就快睡着了。”他揉揉了眼睛，瞟了一眼陈煜书上的大名，说：“哦……原来你叫陈立（煜）啊，你不是举手特积极吗？怎么也在上课说闲话了？”

弗洛伊德在他的《日常生活的心理病理学》上说，一个人故意念错某人的名字就是对那人的侮辱。显然，陈煜并不知道这点，也就没有生气，纠正道：“我叫陈煜，不叫陈立，你呢？”

他尴尬一笑，辩解道：“哦，我知道，我知道，刚才眼睛糊了一下，没有看清。我叫李超伦。‘李’就是木子李。‘超’是梁启超的‘超’，梁启超知道吧？”说完，就等着陈煜摇头。

陈煜摇摇头，李超伦欣然认可了陈煜的无知，继续说：“他就是和康有为一起‘公车上书’弄维新变法的那个人。只可惜最后失败了，要是换了我去，哼，肯定成功！”一段话说得陈煜愣愣的，一下子对李超伦产生了敬佩之情，几乎要仰望他。李超伦见陈煜一脸茫然，心中更是欣喜，想这次可以好好表现自己了。他继续解读他的名字：“其实，我名字中的‘伦’字来头最大了，就是周杰伦的‘伦’！”说完，就等陈煜“哇”一声叫出来。

可是陈煜不会读心术，无法得知李超伦所想，并没有很强烈的反应，只是问道：“周杰伦？是不是他也去弄了个什么变法？”

李超伦面对两耳不闻窗外事的陈煜，一时无话可说。因为他对他自己的名字也只知道这么点儿了，而这一点儿，也是他以前问他隔壁的高中生，并将高中生的话背下来，逢人问及名字便可炫耀一番了。

陈煜见李超伦不回话，就继续问道：“我爸说我名字里的‘煜’字与一个皇帝同名，你知识那么丰富，一定知道吧？”

李超伦一听，完全被那句“知识丰富”给恭维住了，就毫不犹豫地说：“知道！”

不料陈煜追问一句：“那他的全名呢？”

李超伦一下子被问住了，但又不好意思承认自己说大话，便支吾道：“嗯……好像是姓李……”他见陈煜没什么反应，便知陈煜是真的不知道，而并非在考他，李超伦一下子就放松了，说：“对！想起来了！就是姓李！”李超伦连用了三个重音，表达了他强烈的思想感情。

事实上，李超伦和陈煜一样，都是真不知道，所以李超伦就瞎说了一个姓，将自己的姓套了上去，哪知李煜那只死耗子被李超伦这瞎猫碰上了。这就像现在很多所谓的专家教授，其实也就跟李超伦一样抓了几只死耗子而已。

陈煜听完，完全被他倾倒，对他赞不绝口。而李超伦也同样被自己倾倒，不仅接受陈煜的称赞，还不停地自赞，完全视自己为天才！

这天的每一堂课，陈煜都在和李超伦聊天，可谓不亦乐乎！人们常说，人之所以有两只耳朵，一张嘴，是为了让人多听少说。然而陈煜和李超伦反其道而行之，证明了人长两只耳朵只是为了将不想听的话从一只耳朵进另一只耳朵出罢了。

这天，陈煜回到家，发现自己心中颇不宁静，仿佛鸦片战争后的中国，闭塞的内心完完全全被李超伦一天的话语所攻破。他才意识到，原来三工泾还有那么多他不知道的事情和地方。那晚，陈煜失眠了。

第二天，陈煜起得早早的，想早点与李超伦交谈。可是，想是件很无奈的事情，并非一个人所能完成的，很多时候都只是一厢情愿。陈煜是去得早，可李超伦则不然，直到早读铃声响起之后，才姗姗来迟。

陈煜见到李超伦，一阵欣喜，可是早读已经开始，不便讲话，便只好强忍住说话的欲望，把等会儿想说的话在心里酝酿，好等会儿一口气说出来。整个早读，陈煜都有口无心，沉浸在他内心的对话中。

早读结束后，陈煜一把拉住正欲起身的李超伦，说：“我有话跟你说。”李超伦挣开陈煜，说：“我上 W. C.！”陈煜只好将话再酝酿酝酿。

可是，当李超伦回到位置上问陈煜想说什么时，陈煜酝酿着的话竟已经发酵，一下子膨胀开来，争先恐后地想从陈煜口中蹿出，可哪句话都没有得逞，都被堵死在喉咙里。所以陈煜一时无法可说，瞪着李超伦半天，说：“你怎么那么晚来？”

李超伦将二郎腿一翘，说：“我来得晚？告诉你吧，这已经算早了！其实，我能来已经算给这个破学校面子了！就算我不来，那些老师也不敢拿我怎样！”

陈煜一脸疑惑地看着他。陈煜单纯得像张白纸，心里的想法全刻在脸上，明眼人一看便知，更何况“天才”李超伦。

李超伦一看陈煜，笑了，说：“你知道我爸是谁吗？”

“谁？”

“我爸就是这儿的派出所所长！”李超伦为了增加气势，还在陈煜桌上狠狠地拍了一下，“而且啊，我爸还和校长是朋友！”这一通话说得仿佛全世界他爸爸最厉害，什么美国总统、英国首相都是给他爸打下手的。区区一个镇派出所所长的儿子就那么牛，难怪乎某君在撞了人之后还能冲别人大吼：“我爸是李刚！”

陈煜听完，心里很不是滋味，想当初陈父为了让陈煜进这所重点小学费了那么多钱财，现在这所长龙小学被李超伦的一番话

说得如此不堪。

正当陈煜很不好受地听着李超伦讲他爸爸的丰功伟绩的时候，班主任进来了。这样，李超伦才恋恋不舍地收住话语，但还不忘加个结尾，说：“总之，我爸很牛。你有什么事都跟我说好了，我罩着你！”

班主任是一个五十多岁的老头，离退休不远，看上去挺精神，略瘦，一副高度近视的眼镜架在鼻梁上显得很有学问。可是造化弄人，让他祖上姓“牛”，他便和一种愚笨的动物挂了钩。同学们当面叫他“牛老师”，背地里都叫他“老牛”。每当老牛跟女同学讲话时，李超伦就会让陈煜看，然后指着老牛说：“看！老牛又在吃嫩草了！”

老牛走到讲台上，将书放下，说：“还有十分钟就要上了，请同学们安静，我们准备上课。”老牛尽管濒临退休，但仍是敬岗乐业。这体现在他常常将一节40分钟的课扩充至1小时以上，还不多收任何费用。老牛见大家把书都拿了出来，就认为这10分钟已经在同学们拿书的一瞬间逝去了，就大声说：“上课！”

师生问好过后，老牛一反往常立马讲课文的习惯。对同学们说：“今天，我们上的一课是意义非凡的一课。这堂课，很严肃。因为它涉及到了民族耻辱！”

学生们听了，很是诧异，但都不愿表现出自己的无知，所以都将眉头紧锁，摆出一副颇为凝重的表情，还连连叹气。

老牛对于学生们的反应很是认可，继续说：“好。现在将书翻到《凭吊南京大屠杀》。自己先预习十分钟，等会儿我会提问。”

说完，台下一阵“哗、哗”的翻书声。

李超伦自诩天才，总能自己发现些别人发现不了的事情。比如，这次他发现班主任老牛长得跟《凭吊南京大屠杀》的一张插图上的一个日本兵很像。他一会儿看看老牛，一会儿又看看书，发现真的很像，像得不得了。常言道：快乐与人分享能享受双倍的快乐。李超伦为了享受双倍的快乐，就决定将这个发现告诉陈

煜。

陈煜本来沉浸在民族耻辱的悲痛与迷茫中，在内心感叹，当时竟有那么多无辜的人惨遭杀害。但陈煜又完全不明白，为什么会有杀戮，为什么没有人来救这些百姓，为什么现在要去凭吊又为什么要将那么多血淋淋的图片来冲击自己的神经。确实，让涉世未深的小学生去理解那么多很困难，因为一直以来，老师家长们只是一味地说要爱国，却从未说如何去爱国。如何爱国这种事岂是几篇课文就能讲清的？

陈煜突然被打扰，心中甚是不快，没好气地说：“老师说了要严肃，你吵什么？”

李超伦自视为大人，所以要做到肚里撑船，额上跑马，便不与陈煜计较，说：“你看一下，你觉不觉得这个鬼子跟老牛很像？”

“你好无聊。”陈煜虽然这么说，但还是去瞄了一眼。这一眼扭转了局势，一下子将李超伦的无聊转为有聊。因为在陈煜看来，这实在是太像了，一下子就将民族耻辱感与严肃感抛到了脑后，兴趣盎然地对比起来，发现老牛与鬼子怎一个像字了得。陈煜与李超伦两人深谙“快乐与人分享会更快乐”这句话的精髓，不断向周围的人说这一伟大发现，就这样一传十，十还没有传到百就已经传遍了全班。大家都盯着老牛偷笑。

老牛本在发呆，忽然被班里的一阵骚动惊醒，发现自己好不容易营造出来的严肃的课堂气氛已经荡然无存，台下喜悦的气氛活跃于每个人的脸上。老牛一下子被激怒了，一拍桌子，吼：“你们笑什么？这堂课应该笑吗？”两个毫无疑问语气的问句将台下的学生全镇住了，台下顿时鸦雀无声。但不幸的事情总是在万籁俱静的时候发生。

陈煜的笑神经过于发达，本就在强忍笑意，但现在看到老牛发怒的样子与鬼子的相似度又上升了5个百分点，就实在憋不住了，扑哧一声笑了出来。

老牛正愁没办法杀鸡儆猴，突然发现陈煜这只鸡自己送上门